法學叢書
用・經典
公司法
mpany Act
2版
公司法
昇 著
定價：850元
訴法沿革
法規疑義
則解函釋
庭是教科
時也是學
、實務工
可謂「三
，甚具
值。
2700-1808
2377-9080
9889774
股份有限公司
訴訟
第一審
112年8月15日施行
度里程碑
為專業、
的權利救濟
迴法庭
善替代
判之紛爭
決機制
族、
兒少
益
大
師
陪同開庭
訴
法院
icial Yuan



JUDICIAL WEEKLY

中華民國 114 年 1 月 17 日 第 2243 期

司法周刊

◆發行人：陳惠美 ◆發行所：司法院 ◆地址：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124號
◆每週出版 51期400元 ◆郵政劃撥：50054377 司法院司法周刊 ◆中華郵政北臺字第〇一七六號執照登記為雜誌類
◆發行部電話：02-23826502 傳真：02-23618776 ◆編輯部電話：02-23618798 傳真：02-23898920 ◆後製作： 大光華印務部

本期提要

1 因應精衛法專家參審新制
13 場模擬法庭圓滿完成 籌備工作積極進行中
第 80 屆司法節球類運動會賽事激烈 成績揭曉
司法院出版繪本「說出心裡話」陪孩子勇敢發聲
2,3 陳文貴／論被告以外之人於審判中所為陳述之證據能力（六之六）
4 李彥文前院長研析
返還提存物事件、借名投保、遺產分割等實例

籌備新制

因應精衛法專家參審新制 13場模擬法庭圓滿完成 籌備工作積極進行中

【本刊訊】為因應新修正精神衛生法新增專家參審制度，司法院積極進行相關籌備規劃，並由 6 所指定法院與衛福部協力辦理模擬法庭演練，於 112 年 12 月至 113 年 12 月間完成 2 輪共 13 場次模擬法庭活動，期透過演練及意見交流，滾動式調整各項配套措施。

新修正精神衛生法第 67 條規定，嚴重病人強制住院相關事件、停止緊急安置及停止強制社區治療事件之第一審，以法官 1 人與參審員 2 人（精神科指定專科醫師、病人權益促進團體代表）組成合議庭審理，施行日期由行政院會同司法院定之。因專家參審新制涉及法院管轄區域劃分與法庭審理模式的重大變革，為使新制順利施行，司法院積極與衛福部合作規劃建置新制所需之線上聲請、遠距審理等審判資訊系統，亦就參審員之推薦、專業培訓、遴選與配置等配套措施共同進行研議。在相關法規研修方面，司法院已完成嚴重病人保護安置事件參審員遴選辦法、嚴重病人保護安置事件參審員宣誓辦法、嚴重病人保護安置事件參審員倫理規範及嚴重病人保護安置事件參審員費用支給辦法等草案，同時檢視及研修其他應配套修正之法規命令與行政規則，並就同法第 68 條第 4 項授權司法院會商行政院訂定之命令，擬訂精神衛生法參審員推薦辦法草案送交衛福部表示意見。

在籌備實務運作部分，司法院指定高雄少年及家事法院及新北、臺中、臺北、桃園、屏東地方法院進行法庭模擬演練，以累積實務運作經驗並逐步建置相關配套資源。第 1 輪次模擬法庭共舉辦 7 場次，各法院除依法律規定進行演練、熟練審理流程、模擬各種可能情境外，並藉此機會檢討法庭空間、使用設施及視訊設備等相關改造規劃，同時透過模擬法庭後的座談會，收集與會人員所提出之專業評論、改善建議與經驗分享。第 2 輪次 6 場次即參考第 1 輪次模擬法庭經驗檢討結果，因應醫界及病權團體反應病人恐難以長時間參與審理之疑慮，並為增加審理之效率，於審理程序前先進行審前會議，由法官、參審員、醫療機構代理人、病人非訟代理人及程序監理人、主責社工等先行討論案件爭點、證據調查方向及可能之處遇方案；審理程序則改以協商方式，縮短病人詢問時間，並由法庭參與者充分互動、溝通、討論對病人最有利之治療方式，強調強制住院事件之非訟爭性，同時避免病人與家屬間之衝突。

藉由模擬法庭運作經驗及參與人員反饋意見，除滾動修正程序以完善新制運作外，並依模擬法庭進行法庭硬體設施改善工程，預訂將於 114 年完成指定法院精神衛生法專家參審法庭之空間、設備規劃及改建工程，打造病人、家屬均得以安心、順暢進行審理活動之法庭環境，期能落實精神衛生法宣示應促進人民心理健康，預防及治療精神疾病，保障病人權益，支持並協助病人於社區平等生活之立法目的。

此外，為使醫療機構、病權團體及社會各界均能充分理解新制之內容，並促進公民之理性討論與思辨，司法院另委託「法律白話文運動」團體於 113 年 8 月至 11 月間，分區舉辦 12 場「精神衛生法專家參審制度共識培力營與社區共識營」活動，分別透過人權專題講授、議題討論之工作坊，以及影片放映、書籍導讀、座談等各類溝通活動，開展社會對話，藉以凝聚共識，促使新制實施後能完善運作。

友善兒少出庭

司法院出版繪本「說出心裡話」 陪孩子勇敢發聲

【本刊訊】司法院為擴大推動友善兒少出庭政策，與未來親子合作，首度製作、出版繪本「說出心裡話」，並於 1 月 15 日在市長官邸藝文沙龍舉辦新書發表會，邀請國小學童及多位家事法庭法官出席，現場也以沙畫表演、動畫、問答等方式，詮釋兒少面對法院程序的可能心境。

司法院少年及家事廳鍾宗霖廳長致詞時表示，司法院持續研擬友善兒少出庭的配套措施，希望讓孩子能在安全、放心的環境中表達心聲。「說出心裡話」以淺白文字和溫暖插畫，描寫主角從不安到鼓起勇氣說出心聲的心境轉變，希望能給需要進法院的孩子帶來支持與陪伴。

「說出心裡話」不僅有溫馨故事，也附錄小百科知識頁，圖解介紹法院運作流程，解答出庭時可能的疑惑，並鼓勵兒少勇敢表達自己的情感與需求。發表會現場也邀請繪本創作者劉清彥與學童互動，讓孩子透過繪畫展示對法院的印象，並分享若面對家庭困難時想對照顧者說的話。

司法院日前已將繪本分送至各縣市駐地方法院家事服務中心，近期將於臺南舉辦故事工作坊，深化繪本之宣導效果。司法院亦將持續推廣兒少友善出庭概念，讓法院成為守護兒少安心表意的場域。

114年民間公證人遴任聲請

司法院 114 年度民間公證人遴任自 1 月 20 日起至 2 月 8 日止受理聲請，意者可至司法院網站（業務綜覽／公證業務／公證訊息公告）查閱。

為保障各地區民眾使用公證制度之便利性，並避免民間公證人事務所過度集中，本次就開放聲請之設事務所地區訂有限制。另開放澎湖、金門、連江地院之轄區，為得聲請遴任為辦理公證及認證事務並得執行律師業務之地區。遴任聲請一律採通訊報名，詳細規定請查閱公告內容。

小啟

因逢春節假期，本刊第 2244 期延至 2 月 7 日出刊，特此敬告周知。

並賀春釐

司法周刊 敬啟

群英競技

第 80 屆司法節球類運動會賽事激烈 成績揭曉



【本刊訊】第 80 屆司法節球類運動會於 1 月 10 日至 12 日於高雄鳳山體育館等地舉行，由司法院謝銘洋代理院長（圖左 6）、法務部鄭銘謙部長（右 6）共同開球，賽事緊湊激烈，參與人員均全力以赴，爭取最佳成績。本屆賽事（連同已於月前舉辦完畢的慢速壘球賽）得獎名單如下：

桌球比賽得獎名次依序如下：男子團體甲組為臺灣高等法院、屏東地院、臺南高分院、彰化地院、法務部調查局、臺北地院。男子團體乙組為高雄地院、行政執行署高雄分署、臺中高分院、臺中地院、臺灣高等法院、雲林第二監獄、屏東監獄、新北地院。男子團體丙組為臺中監獄、桃園地院、高雄地檢署、臺南高分檢、高雄高分院、嘉義地院、武陵外役監、南投地院。女子團體組為法務部調查局、臺中高分院、彰化地院、高雄高分院、橋頭地院、臺南高分院、臺南高分檢、臺灣高等法院。機關首長組為：全國律師聯合會（陳智全）、嘉義監獄（蔡景裕）、澎湖監獄（曾至勳）。

羽球比賽得獎名次依序如下：男子團體甲組為法務部調查局、臺中地院、嘉義地院、桃園地院、雲林地院、高雄地院。男子團體乙組為士林地檢署、橋頭地院、高雄地檢署、臺灣高等法院、嘉義地檢署、臺中地檢署、臺中高分院、桃園地院。男子團體丙組為高雄第二監獄、新竹監獄、臺北看守所、臺中高分檢、花蓮監獄、臺南第二監獄、高雄監獄、司法官學院。女子團體組為法務部調查局、嘉義地院、臺南地檢署、橋頭地檢署、屏東地檢署、臺灣高等法院、高雄地檢署、橋頭地院。機關首長組為：法務部（曾信棟、林建成）、全國律師聯合會（許正次、吳秋樵）、新北地檢署（余麗貞、林智隆）。

籃球比賽得獎名次依序如下：男子團體甲組為雲林第二監獄、臺北看守所、桃園地院、臺北地檢署、法務部調查局、士林地院、宜蘭監獄、新北地院。男子團體乙組為敦品中學、臺中看守所、澎湖監獄、法務部廉政署、司法官學院、高雄地檢署、彰化監獄、橋頭地院。女子團體組為法務部調查局、臺北地院、桃園女子監獄、敦品中學、士林地院、司法官學院、桃園地檢署、桃園地院。

慢速壘球比賽得獎名次依序如下：團體甲組為臺中地檢署、高雄少家法院、桃園地院、臺北看守所、高雄地檢署、臺中監獄。團體乙組為司法官學院、士林地院、宜蘭監獄、臺北地檢署、臺北監獄、彰化監獄、法務部調查局、臺灣高等法院。